

# 济宁市保险行业协会文件

济保协〔2022〕31号

---

## 济宁市保险行业协会 关于表扬 2022 年度纠纷调处工作突出单位 和突出个人的通报

各会员单位：

2022 年，济宁市保险行业协会在监管部门的正确指导和各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金融纠纷处置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切实运用新时代“枫桥经验”思维化解行业矛盾，慎终如始铸牢行业风险防范和纠纷处置的“第一道防线”。

一年来，各会员单位及调解员积极履行职责，不断拓宽领域、完善机制、创新方法，努力发挥多元调解在推进行业风险防范治理、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方面的积极作用，为维护行业稳定和社会和谐、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作

出了积极贡献，为行业平稳发展注入了积极的动能，有力提升了行业纠纷化解能力和正面形象，工作中涌现出一大批纠纷调处工作突出集体和突出个人。为创树典型，发挥模范带动作用，进一步推进新形势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在保险行业接续谱新，根据《济宁市保险行业协会调解工作考核办法（试行）》（济保协〔2022〕15号），经协会办公会研究，决定对中国人寿济宁分公司等10个调解突出单位和刘亚娜等10名纠纷调处工作突出个人予以通报表扬。希望受表扬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戒骄戒躁、再接再厉，继续发挥模范表率作用，接续做好行业稳定和社会和谐的守护者。

各会员单位和调解员要以模范为榜样，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和相关专业知识及调解技能，不断增强本领、提升水平，坚持将非诉讼纠纷化解机制挺在前面，树立将矛盾化解在内部、解决在行业的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各会员单位要充分运用行业纠纷调解调委会的平台优势，主动参与调委会组织的纠纷调解工作，在保险服务各环节嵌入调解止争机制，积极引导纠纷当事人通过柔性的调解方式化解矛盾纠纷，让广大保险消费者充分认识调解、了解调解、接受调解，进一步推动新时期社会矛盾多元化解和社会管理创新，努力为济宁保险行业平稳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附件：2022 年度纠纷调处工作突出单位和突出个人名单



---

抄 报：济宁银保监分局

---

内部发送：会各领导

---

联系人：曹苹

联系电话：0537-2258689

---

济宁市保险行业协会秘书处

2022 年 12 月 8 日印发

---

附件

## 2022 年度纠纷调处工作突出单位和 突出个人名单

### (一) 纠纷调处工作突出单位 (10 个)

中国人寿济宁分公司

人保财险济宁市分公司

太平洋人寿济宁中支

平安人寿济宁中支

泰康人寿济宁中支

新华人寿济宁中支

华夏人寿济宁中支

太平人寿济宁中支

富德生命人寿济宁中支

太平财险济宁中支

### (二) 纠纷调处工作突出个人 (10 人)

刘亚娜 太平洋人寿济宁中支

任伟伟 华夏人寿济宁中支

王丽利 阳光人寿济宁中支

张勇丽 中国人寿济宁分公司

高先勇 民生人寿济宁中支

李清钊 中信保诚济宁中支

于启刚 中英人寿济宁营销服务部

刘德魁 国泰人寿济宁中支

魏忠华 阳光财险济宁中支

彭靖雯 （社会调解员）